附件2

给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家长的一封信

尊敬的家长:

您好!

希望您能抽空把这封信读完。

目前，我国已建立起了覆盖从学前教育到研究生教育的资助政策体系，完全有能力保障您的孩子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。

自2016年秋季入学以来，我省各学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具体的资助政策如下：

1.学前教育。按照年生均600元标准补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3-6岁儿童接受学前教育保教费，并按照年生均400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费。

2.义务教育。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学生,免除学杂费和教科书费,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000元、初中每生每年1250元标准对寄宿的学生发放生活补助费，按照每生每年800元的标准发放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。

3.普通高中教育。免除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普通高中阶段学生学费和住宿费，并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。

4.中等职业教育。免除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学费，并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、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发放“雨露计划”扶贫助学补助。

5.高等教育。对在本省就读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普通本专科学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，分别按照每生每年4000元、6000元、12000元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。专科学生还可以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在户籍所在地扶贫部门申请“雨露计划”扶贫助学补助。可优先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高校国家助学贷款，最高贷款额度为：普通本专科生每生每年不超过8000元，研究生每生每年不超过12000元。如果完成学业仍有经济困难，可申请参加勤工助学而获得一定的收入。国家鼓励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勤奋学习，争取获得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。考入省外高校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，可优先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。

您的孩子 在 学校 年级 专业 班就读，按照政策应该享受（学前教育、义务教育、普通高中教育、中等职业教育、高等教育）资助政策，目前已享受到的资助政策分别是 、 、 、 、 ，标准分别是 元/年、 元/年、 元/年、 元/年、 元/年，目前分别已发放资助资金 元、 元、 元、 元、 元。

如果您有什么疑问，可以向老师、学校或县级教育部门咨询。

 X X X学校

 年 月 日